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文件

铜职院办发〔2020〕58号

关于印发《铜仁职业技术学院兼职教师聘用及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校）、部、处、室：

经研究，现将《铜仁职业技术学院兼职教师聘用及管理办法（修订）》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0年9月1日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兼职教师聘用及管理办法

（修订）

为进一步加强我院师资队伍建设，加强对兼职教师的聘用及管理，充分发挥兼职教师的作用，保障我院教学、科研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职业学校兼职教师管理办法的通知》（教师〔2012〕14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及《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号）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聘用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2. 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热爱教育事业，身心健康；
3. 具有较高的专业素养和技能水平，能够胜任学院教学工作；
4. 原则上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应级别执业资格）或高级工以上等级职业资格，鼓励各教学单位聘请具有特殊技能，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等的应用方面突出的技能人才，以及在相关行业中具有一定声誉的国家和省级能工巧匠、非

物质文化遗产传人；

5. 原则上应为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专业教学急需的也可聘请退休人员，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周岁，特殊情况可据教学单位需要而定。

二、聘用程序

1. 教学单位根据教学需要，在每学期末制定下学期兼职教师聘用计划并报组织人事部。

2. 教学单位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和教学能力考核，确定岗位人选并予以公示；

3. 组织人事部根据教学单位考核及教学工作部审核意见，提出拟聘意见经院长办公会审议会报党委会审定。

4. 学院与受聘教师签订协议。

三、课时标准

1. 兼职教师按教学计划完成教学任务，由各教学单位根据实际教学情况统计课时并报教学工作部审核，未经审批同意的一律不予补发，相关责任由教学单位承担。

2. 兼职教师课时费计算原则上根据其职称、职务或执业资格等级参照以下标准执行，聘请的具有特殊技能的人才或技术能手等可参照一定标准进行计算。

职称	正高级（国家级名师或大师等）	副高级 （高级职业资格证书、高级技师、省	中级 （中级资格证、技师、市级	初级及其他（含聘请的无职称、职务及执业资格等人员）
----	----------------	-------------------------	--------------------	---------------------------

		级名师或大师等)	名师或大师等)	
标准 (元/学时)	100	80	70	60

注：

1. 聘请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能工巧匠、技术技能人才等需经学校认定后参照一定标准执行；
2. 聘请的其他事业单位技术人才担任县处级正职及以上职务的参照正高级标准执行；担任县处级副职职务的参照副高级标准执行；担任科级职务的参照中级标准执行；
3. 聘请的大中型企业人才担任总经理及以上职务的参照正高级标准执行；担任中层干部职务的参照副高级标准执行；担任基层管理及领导职务的参照中级标准执行；
4. 聘请的小型企业人才按以上第3条下调一个标准执行。

四、考核管理

1. 兼职教师聘期一般为1年，期满且考核合格的可以续聘，拟续聘的教师应重新签订聘用协议并报组织人事部备案。

2. 兼职教师要遵守职业道德规范，严格执行学校教学管理制度，认真履行职责。兼职教师的日常教学管理及教学质量监控以教学单位为主，教学单位要加强与兼职教师的沟通和交流，并督促其做好教学环节的各项工

3. 教学单位要将学生对兼职教师教学情况的反馈意见及学院督导员听课评价意见作为兼职教师考核的一个重要依据，凡无

法胜任教学工作的将终止聘用，解除聘用协议；若出现重大教学事故或在师德及意识形态方面出现重大问题的，立即终止聘用并解除聘用协议。

4. 各教学单位要建立兼职教师业务档案，对兼职教师基本情况及教学工作相关的主要资料进行收集、整理和归档，保证资料完备可查。

5. 学院组织人事部负责对兼职教师的相关人事信息进行管理，教学工作部负责对兼职教师的聘用及课时发放进行审核，各教学单位负责本部门兼职教师岗位和任职条件的确定、应聘人员的资格审查和教学能力考核、课时统计及兼职教师的教学管理考核。

附件：《铜仁职业技术学院兼职教师审批表》

附件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兼职教师审批表

拟聘人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历		学位	
毕业学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联系电话	
参加工作时间		现工作单位			
专业技术资格及等级		执业资格及等级			
高校教师资格证书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教学能力考核结果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来源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聘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作经历	时间	单位		职务	
主要业绩成果					
拟承担教学任务					
教学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教学工作部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组织人事部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学院意见	年 月 日				

注：1. 随表提交拟聘人员的学历证、学位证、职称证、身份证和教师资格证等复印件；

2. 本表一式两份，聘用部门、组织人事部各一份。

铜仁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0年9月1日印发